2026年内蒙古自治区政府专项债券（第四批次）
委托单位：内蒙古集通铁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事务所名称：内蒙古域熙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

2026年新（改）建铁路太子城至锡林浩特铁路（内蒙古段）

财务评估报告

事务所名称：内蒙古域熙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覃德美、李欣
邮　　箱：15391176272@163.com
通讯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火车东站西侧呼和浩特数字经济产业园区D座13层1305房间
日　　期：2026/10/18

目 录

一、 编制基础 4
二、 审核评估依据 5
三、 基本假设 7
四、 资金测算说明 8
（一） 项目收益的确认 8
（二） 项目运营成本 8
（三） 债券利息 8
（四） 项目收益-还本付息支出 8
五、 项目基本情况及审核评估日 10
（一） 项目概况 10
（二） 发行信息如下 11
六、 融资项目审核评估情况 12
（一） 项目收入评估分析 12
（二） 项目运营支出项目分析 15
（三） 经营利润及税金测算 19
（四） 项目现金流分析测算 22
（五） “融资项目”运营测算期自求平衡评估分析 25
（六） 债务资金本息覆盖率测算 27
七、 项目财务敏感性分析 31
八、 融资项目审核评估结论 32
九、 审核需要说明的事项 33
十、 本报告使用的范围 34
十一、 附件 35
（一） 会计师事务所证件 35
（二） 覃德美 36
（三） 李欣 41

前言

我单位受内蒙古集通铁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对 2026 新（改）建铁路太子城至锡林浩特铁路（内蒙古段）收益自求平衡方案进行独立审核评估咨询并出具评估报告。

资金平衡测算报告是建立在特定的假设基础上形成的，这些假设已在资金平衡测算报告中进行披露，敬请使用者注意。

我们审核的依据是《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11 号——预测性财务信息的审核》。项目相关单位对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负责。这些假设已在具体预测说明中披露。

经我们对支持这些假设的证据的评价，在相关工程项目能够获批并按期建成的前提下，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认为这些假设没有为资金平衡测算报告提供合理基础。我们认为，在相关工程项目能够获批并按期建成的前提下，新（改）建铁路太子城至锡林浩特铁路（内蒙古段）专项债券资金用于后附文件的该政府（企业）项目，在本次拟申请债券的存续期内，预期项目的铁路客运收入、铁路货运收入收入，能够合理保障偿还本金和利息，实现项目收益和融资自求平衡。

我们提醒信息使用者注意：由于相关工程项目部分处于建设期，在编制资金测算平衡报告时运用了一整套假设，包括有关未来事项和推测性假设，而这些事项和行动预期在未来未必发生。即使在推测性假设中所涉及的事项发生，但由于事项通常并非如预期那样发生，并且变动可能重大，因此实际结果仍可能与预期信息存在差异。

2026年内蒙古自治区第四批次新（改）建铁路太子城至锡林浩特铁路（内蒙古段）

财务评估报告

重要提示：2026 年内蒙古自治区第四批次新（改）建铁路太子城至锡林浩特铁路（内蒙古段）收益与融资测算报告是基于一定假设和估计的基础上编制的。但预测所依据的各种假设具有不确定性，投资者进行投资决策时应谨慎使用。

一、编制基础

该项目收益与融资资金测算报告，以工程项目《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和《项目财务分析的说明》为基础，结合项目的建设计划、投资计划、生产计划，融资计划及其相关资料进行编制。

二、审核评估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

3.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

4.《财政部关于做好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工作的意见》(财库〔2019〕23号);

5.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及项目配套融资工作的通知》;

6.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1〕61号);

7.关于印发《地方政府债券信息公开平台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1〕5号);

8.关于印发《地方政府债券发行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3号);

9.《关于加快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使用有关工作的通知》(财预〔2020〕94号);

10.《内蒙古自治区发展改革委 财政厅关于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推动工作的通知》(内发改投字〔2020〕1037号);

11.委托方提供的融资项目《新(改)建铁路太子城至锡林浩特铁路(内蒙古段)收益自求平衡方案》和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等基础资料;

12.《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11号——预测性财

务信息的审核》；

13.《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205号）；

14. 《内蒙古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关于印发<内蒙古自治区定价目录（2021版）的通知》（内发改价费字〔2021〕1170号）；

15.融资项目所在地政府部门出具的参考年度《政府工作汇报》等相关背景资料和相关审核资料；

16.项目建设单位提供的有关收入、支出等基础数据；

17.委托方做出的声明或承诺；

18.本项目收集到的前期已取得的批复文件。

三、基本假设

本财务评估测算报告基于以下假设：

1.国家现行政策、法律以及当前社会政治、经济环境不发生重大变化。

2.预测期内国家税收政策不发生重大变化。

3.国家金融机构信贷利率以及外汇市场汇率相对稳定。

4.本项目所从事的行业及市场状况不发生重大变化。

5.本项目所预计的资本金投入能如期兑现。

6.本公司经营所需的资产、劳务、技术等能够取得且价格无重大变化。

7.本公司制定的建设计划、经营计划、投资计划、融资计划等能够顺利执行。

8.本项目发行债券还清本息前，不向股东支付股利，不上缴除现行法律法规需缴纳的之外的各项税费、政府性基金和专项收益。

9.本项目预测 20 年期专项债券利率为财政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中收支预算管理模块系统测算利率。即发行利率不低于 3.20%进行测算。

10.本项目在建设初期出现资金缺口时，项目单位能以自有资金向本项目垫付且无需由项目承担该部分资金的利息，垫付资金在项目有资金盈余时予以归还。

11.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和不可预见因素所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四、资金测算说明

（一）项目收益的确认

项目收益等于项目运营收入减项目运营成本。

本项目预测收益的相关收费标准以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及根据客运量预测以及货运量预测，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集通、桑锡、桑蓝铁路运输价格的批复》(发改价格[2005]2811 号)，客运价格按国铁统一运价执行为依据。

（二）项目运营成本

项目运营成本来源于客运有关成本、货运有关成本、运量无关成本、营业外支出，根据《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和《项目财务分析的说明》的该项目运营成本。

（三）债券利息

本项目预测 20 年期专项债券利率为财政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中收支预算管理模块系统测算利率。即发行利率不低于 3.20%进行测算。

（四）项目收益-还本付息支出

本指标用于判断项目收益对融资资金覆盖情况。

该年度指标表示相应年度收益对融资资金的覆盖情况，如果为正数，表示当年项目收益能覆盖当年的融资资金支出；如果为负数，则表示当年项目收益不能覆盖当年的本息支出，需要由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统筹安排。

本债券存续期累计数表示该项目在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收益对融资资金的覆盖情况，结果为正数表示该项目在债券存续期内累计项目收益能够覆盖债券还本付息的支出，即表明项目能够取得收益与融资平衡；如果为负数，则表明该项目在债券存续期内累计项目收益不能偿还本息的支出，即表明项目不能取得收益与融资平衡。

五、项目基本情况及审核评估日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新（改）建铁路太子城至锡林浩特铁路（内蒙古段）

2.主管部门：内蒙古自治区交通运输厅

3.建设单位：内蒙古集通铁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该公司为国有企业，不能作为项目申报单位，所以该项目由内蒙古自治区交通运输厅作为申报主体、内蒙古集通铁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代管单位，负责项目前期手续、运营、招商、管理等各项工作）

4.建设线路位置及走向：本项目拟建铁路线路自崇礼铁路太子城站引出，终点至锡林浩特

5.建设内容：线路全长 392.267km，其中张家口市境内线路长 132.131km、锡林郭勒盟境内长 260.136km。全线共设车站 19 座，其中新建车站 5 座、改建既有车站 9 座、预留车站 5 座。

因此，本项目拟建太子城至黑城子至锡林浩特铁路的内蒙古段总长度为 260.136km，其中不同路段的线路方案及规模如下：

（1）崇礼至黑城子段：该段线路为新建单线、160km/h 方案，线路长 135.567km，桥梁长度 10.036km，隧道长度 25.415km，桥隧总长 35.451km，桥隧比例 26.15%。

（2）黑城子至正蓝旗段：该段线路为利用既有单线、现状电化 120km/h 方案，线路长 36.461km，桥梁长度 1.249km，桥梁比例 3.43%。

（3）正蓝旗至锡林浩特段：该段线路为利用既有双线、现状电化 120km/h 方案，线路长 204.379km，桥梁长度 1.900km，桥梁比例 0.93%。

6.估算总投资：项目总投资78382万元，拟申请债券78382万元（债券资金用作资本金），其中：2019年9月行19800万元、2020年6月行10000万元、2022年5月行10000万元、2024年4月行16000万元，2025年7月已发行专项债券16700万元，2026年已调整436万元，本次拟发行专项债券5100万元，后续发行专项债券346万元。

7.项目建设状态：已开工。

考虑债券申报对建设期利息及发行费的影响，本项目实际总投资与可研批复中的总投资略有不同，经调整的实际总投资详见本方案第四章--总投资概算及资金流入流出情况。

（二）发行信息如下

表1 拟发行专项债券概况表

项目内容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新（改）建铁路太子城至锡林浩特铁路（内蒙古段）
发行性质	本期发行
发行年度	2026年
发行规模	5100万元
债券品种	固定利率付息债券
预测利率	3.20%
付息方式	半年付息到期还本
发行期限	20年
募集资金用途	用于新（改）建铁路太子城至锡林浩特铁路（内蒙古段）建设
合计发行金额	**伍仟壹佰万元整 ¥5100.0万元**
预计发行费用	伍拾壹万元整 ¥51.00万元

根据融资项目的具体情况，经与委托方协商，由委托方确定委托项目审核评估截止日为2026/10/19。

六、融资项目审核评估情况

（一）项目收入评估分析

根据《收益自求平衡方案》的内容：

1．收入测算依据

本项目预测收益的相关收费标准以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及根据客运量预测以及货运量预测，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集通、桑锡、桑蓝铁路运输价格的批复》（发改价格〔2005〕2811 号），客运价格按国铁统一运价执行为依据。

2．项目运营期收入测算

根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本项目拟实施的太子城至锡林浩特铁路（内蒙古段）以既有铁路线改造为主，完成改造建设后的项目收入主要由铁路运输收入（包括客运收入和货运收入）构成。其中，通过实施改造建设后，能够与已开工建设的北京至太子城铁路（按照服务于北京冬奥会崇礼赛场的高铁标准建设）相连，将极大提高既有铁路的客运能力和效率，从而大幅提升项目运营收入。

3．客运量预测

本项目拟改造建设的铁路，既有路段为锡多铁路锡林浩特至桑根达来段，是以货运为主兼顾客运的铁路线。其中，2016 年之前客运业务主要承担锡林浩特始发至包头旅客列车，随着锡乌、锡二铁路的建成通车，锡多铁路客车开行对数增加到 4 对 / 日，近几年锡多铁路客运量持续增长。

目前，锡多铁路现状客流构成主要为锡林郭勒盟盟府所在地锡林浩特市、沿线正镶白旗、桑根达来、锡乌铁路沿线与自治区首府呼和

浩特市、包头市、乌兰察布市之间的旅客交流。在锡林郭勒盟经济快速发展和旅游资源逐步开发的背景下，随着锡乌、锡二铁路、集通铁路扩能的建成，锡林郭勒盟内部铁路网覆盖程度和对外铁路服务质量进一步提高，铁路运输在锡林郭勒盟对外旅客运输中所占地位逐步提升，锡多铁路客流将呈稳步增长趋势。

然而，本项目完成改造建设后，能够向南连接北京至太子城高铁线路，这不仅填补锡林郭勒盟进京铁路空白，而且使陆路进京时间缩短一半以上，大大增加铁路市场竞争力，未来锡林郭勒盟进京客流及京津冀地区旅游客流将成为本项目主要客流来源。其中，与锡多、京张铁路共同组成锡林郭勒盟进京快速客运通道，主要承担锡林郭勒盟锡林浩特市、正蓝旗、张家口市塞北管理区、沽源县、崇礼区与北京市、张家口市的旅客交流。同时与京张、张呼铁路形成锡林郭勒盟与蒙西地区快速客运通道，也承担部分锡林郭勒盟与蒙西地区旅客交流。总体来说，本项目拟建铁路客运业务以承担锡林郭勒盟进京客流及京津冀地区来当地旅游客流为主，兼顾锡林郭勒盟与蒙西地区旅客交流，全年分季节客流波动性较大，随着锡林郭勒盟草原游、崇礼冰雪游等旅游资源的逐步开发，旅游客流将培育壮大，铁路客流将呈较快增长趋势。

4．货运量预测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统计数据，2017 年锡多铁路最大区段重车方向货流密度为 3002 万吨，较以往年份货流密度有所回升，2018 年总体平稳。

（二）收入价格分析根据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集通、桑锡、桑蓝铁路运输价格的批复》（发改价格〔2005〕2811号），客运价格按国铁统一运价执行，货运价格不分货物品类（化肥除外）发到每吨公里0.12元，通过运价于2011年3月经铁道部批准，以铁运电〔2011〕51号公布，自2011年4月1日起执行每吨公里0.12元。

对此，根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本项目评价内燃货运运价率采用现价0.12元/吨公里。其中，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取消电气化铁路配套供电工程还贷电价的通知》(发改价格〔2017〕1005号)，自2017年6月1日起，降低铁路电气化附加费。铁路电气化附加费整车货物运输降低0.005元/吨公里。按此规定，集通线电化后另加收铁路电气化附加费0.007元/吨公里。

其中，收入预测表详细情况如下：

表2 收入预测表

编号	项目	2025	2026	2027	2028	2029	2030
1	铁路客运收入	0.00	0.00	2814.93	8897.20	9425.00	9952.80
2	铁路货运收入	0.00	0.00	3468.13	10821.20	11253.20	11703.40
-	小计	**0.00**	**0.00**	**6283.07**	**19718.40**	**20678.20**	**21656.20**

——续表——

编号	项目	2031	2032	2033	2034	2035	2036
1	铁路客运收入	10556.00	11159.20	11687.00	12214.80	12818.00	13572.00
2	铁路货运收入	12176.60	12415.60	12663.40	12916.80	13175.00	13439.00
-	小计	**22732.60**	**23574.80**	**24350.40**	**25131.60**	**25993.00**	**27011.00**

——续表——

编号	项目	2037	2038	2039	2040	2041	2042
1	铁路客运收入	13949.00	15080.00	15080.00	15080.00	15080.00	15080.00
2	铁路货运收入	13707.80	13981.60	13981.60	13981.60	13981.60	13981.60
-	小计	**27656.80**	**29061.60**	**29061.60**	**29061.60**	**29061.60**	**29061.60**

——续表——

编号	项目	2043	2044	2045	2046	2047	合计
1	铁路客运收入	15080.00	15080.00	15080.00	15080.00	3057.32	255823.25
2	铁路货运收入	13981.60	13981.60	13981.60	13981.60	2834.63	256409.16
-	小计	**29061.60**	**29061.60**	**29061.60**	**29061.60**	**5891.94**	**512232.41**

由于测算专项债还本付息期间的收入，因此 2047 年的收入按照当年预测总收入乘以发债月份与全年月份的比计算所得。

按照专项债券偿还要求，项目收入实现分账管理，其中偿还专项债券本息的资金，以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的方式向财政部门缴纳，专项用于专项债券的本息偿付。

（二）项目运营支出项目分析

根据《收益自求平衡方案》的内容：

1．成本分析

根据铁路运营特点，按照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提出的项目运营成本费用分类，本项目投入运营后的常规性运营成本主要包括经营成本和营业外支出，其中运营成本由有关成本和无关成本构成，营业外支出则包括教育经费、防疫医疗经费、非常损失、赔偿金等开支。

（1）经营成本

根据铁路运营特点，本项目运营成本由有关成本和无关成本构成，其中：有关成本是与行车量有关的支出，包括动车组牵引能耗、动车组修理养护费、乘务人员工资以及分摊的管理费等；无关成本是与运量无关的支出，包括铁路固定设施（即正线、站线、车站、区间通信信号与电力牵引供电设备）的维修养护费用、大修费用（含维修人员工资）及分摊的管理费。

对此，根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测算确定的数据，本项目在债券存续运营期内的经营成本总额约为 271342.38 万元。

（2）营业外支出

根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本项目投入运营后，按照铁路系统的统计汇编分析，营业外支出按 20 元/万换算吨公里测算，则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运营期内的营业外支出总额约为 16026.17 万元。

本次拟发行专项债券按财政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中收支预算管理模块系统测算利率 3.20%测算，年限 20 年。

（3）专项债券付息

依据《新（改）建铁路太子城至锡林浩特铁路（内蒙古段）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可研批复及业主单位要求，本次拟发行专项债券金额 5100 万元，年限 20 年，利率利率财政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中收支预算管理模块系统测算利率 3.20%计算，则本期债券每年付息金额为 5100 万元*3.20%=163.20 万元。除本期发行专项债券外，往期发行债券利息为 2019 年发行 19800 万元，年限 15 年，利率 3.65%，每年付息金额为 19800*3.65%=722.7 万元;2020 年发行 10000 万元，年限 15 年，利率 3.59%，每年付息金额为 10000*3.59%=359 万元；2022 年发行 10000 万元，年限 15 年，利率 3.29%，每年付息金额为

10000*3.29%=329 万元；2024 年发行 16000 万元，年限 20 年，利率 2.68%，每年付息金额为 16000*2.68%=428.8 万元；2025 年 5 月发行 16700 万元，年限 20 年，利率 2.07%，每年付息金额为 16700*2.07%=345.69 万元；2026 年调整专项债券金额 436 万元，年限 10 年，利率 3.46%（按照已发行专项债券票了利率计算）每年付息金额为 436 万元*3.46%=15.09 万元。后续计划发行专项债券 346 万元，年限 20 年，利率财政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中收支预算管理模块系统测算利率 3.20%计算。则年度付息金额为 163.20 万元 722.7+359 万元+329 万元+428.8 万元+345.69 万元+15.09 万元+11.07 万元=2374.55 万元。

其中，成本预测表详细情况如下：

表 3 成本预测表

编号	项目	2025	2026	2027	2028	2029	2030
1	客运有关成本	0.00	0.00	728.00	2301.00	2437.50	2574.00
2	货运有关成本	0.00	0.00	1950.85	6086.85	6329.85	6583.20
3	运量无关成本	0.00	0.00	1040.00	3120.00	3120.00	3120.00
4	营业外支出	0.00	0.00	216.75	676.35	703.35	731.40
-	**小计**	**0.00**	**0.00**	**3935.60**	**12184.20**	**12590.70**	**13008.60**
5	专项债付息	2012.34	2185.19	2369.01	2374.55	2374.55	2374.55
6	**小计（含付息）**	**2012.34**	**2185.19**	**6304.61**	**14558.75**	**14965.25**	**15383.15**

——续表——

编号	项目	2031	2032	2033	2034	2035	2036
1	客运有关	2730.00	2886.00	3022.50	3159.00	3315.00	3510.00

	成本						
2	货运有关成本	6849.30	6983.85	7123.20	7265.70	7410.90	7559.40
3	运量无关成本	3120.00	3120.00	3120.00	3120.00	3120.00	3120.00
4	营业外支出	761.10	775.95	791.40	807.30	823.50	840.00
-	**小计**	**13460.40**	**13765.80**	**14057.10**	**14352.00**	**14669.40**	**15029.40**
5	专项债付息	2359.46	2359.46	2359.46	2359.46	1457.26	1277.76
6	**小计（含付息）**	**15819.86**	**16125.26**	**16416.56**	**16711.46**	**16126.66**	**16307.16**

——续表——

编号	项目	2037	2038	2039	2040	2041	2042
1	客运有关成本	3607.50	3900.00	3900.00	3900.00	3900.00	3900.00
2	货运有关成本	7710.60	7864.50	7864.50	7864.50	7864.50	7864.50
3	运量无关成本	3120.00	3120.00	3120.00	3120.00	3120.00	3120.00
4	营业外支出	856.80	873.90	873.90	873.90	873.90	873.90
-	**小计**	**15294.90**	**15758.40**	**15758.40**	**15758.40**	**15758.40**	**15758.40**
5	专项债付息	1113.26	948.76	948.76	948.76	948.76	948.76
6	**小计（含付息）**	**16408.16**	**16707.16**	**16707.16**	**16707.16**	**16707.16**	**16707.16**

——续表——

编号	项目	2043	2044	2045	2046	2047	合计
1	客运有关成本	3900.00	3900.00	3900.00	3900.00	790.68	66161.18
2	货运有关成本	7864.50	7864.50	7864.50	7864.50	1594.45	144228.65
3	运量无关	3120.00	3120.00	3120.00	3120.00	632.55	60952.55

	成本						
4	营业外支出	873.90	873.90	873.90	873.90	177.17	16026.17
-	**小计**	**15758.40**	**15758.40**	**15758.40**	**15758.40**	**3194.85**	**287368.55**
5	专项债付息	948.76	734.36	347.12	174.27	5.54	40196.08
6	**小计（含付息）**	**16707.16**	**16492.76**	**16105.52**	**15932.67**	**3200.39**	**327564.64**

由于测算专项债还本付息期间的成本，因此 2026 年只考虑发债后的月份，2047 年的成本按照当年预测总成本乘以发债月份与全年月份的比计算所得。

（三）经营利润及税金测算

结合上述项目收入、成本，并考虑相关税费，可以测算出本项目利润及税金表如下：

表 4 利润表

项目	2025	2026	2027	2028	2029	2030
运营收入	0.00	0.00	5764.28	18090.28	18970.83	19868.07
运营成本	0.00	0.00	3489.87	10804.44	11165.05	11535.79
财务费用	0.00	0.00	1184.51	2374.55	2374.55	2374.55
税金及附加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房产税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水利建设基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折旧	0.00	0.00	1323.86	3971.59	3971.59	3971.59
税前利润	0.00	0.00	-233.96	939.69	1459.63	1986.14
抵亏损额	0.00	0.00	0.00	233.96	0.00	0.00
应纳税所得额	0.00	0.00	0.00	705.73	1459.63	1986.14
所得税	0.00	0.00	0.00	176.43	364.91	496.54
税后利润	0.00	0.00	-233.96	763.26	1094.72	1489.61

——续表——

项目	2031	2032	2033	2034	2035	2036
运营收入	20855.60	21628.26	22339.82	23056.51	23846.79	24780.73
运营成本	11936.58	12207.32	12465.61	12727.10	13008.51	13327.63
财务费用	2359.46	2359.46	2359.46	2359.46	1457.26	1277.76
税金及附加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房产税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水利建设基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折旧	3971.59	3971.59	3971.59	3971.59	3971.59	3971.59
税前利润	2587.97	3089.88	3543.15	3998.36	5409.42	6203.75
抵亏损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应纳税所得额	2587.97	3089.88	3543.15	3998.36	5409.42	6203.75
所得税	646.99	772.47	885.79	999.59	1352.36	1550.94
税后利润	1940.97	2317.41	2657.36	2998.77	4057.07	4652.81

——续表——

项目	2037	2038	2039	2040	2041	2042
运营收入	25373.21	26662.02	26662.02	26662.02	26662.02	26662.02
运营成本	13563.13	13973.87	13973.87	13973.87	13973.87	13973.87
财务费用	1113.26	948.76	948.76	948.76	948.76	948.76
税金及附加	0.00	0.00	0.00	0.00	9.95	73.81
房产税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水利建设基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折旧	3971.59	3971.59	3971.59	3971.59	3971.59	3971.59
税前利润	6725.22	7767.80	7767.80	7767.80	7757.84	7693.99
抵亏损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应纳税所得额	6725.22	7767.80	7767.80	7767.80	7757.84	7693.99
所得税	1681.31	1941.95	1941.95	1941.95	1939.46	1923.50
税后利润	5043.92	5825.85	5825.85	5825.85	5818.38	5770.49

——续表——

项目	2043	2044	2045	2046	2047	合计
运营收入	26662.02	26662.02	26662.02	26662.02	5405.45	469937.99
运营成本	13973.87	13973.87	13973.87	13973.87	2833.06	254828.91
财务费用	948.76	734.36	347.12	174.27	5.54	28548.14
税金及附加	73.81	73.81	73.81	73.81	14.96	393.94
房产税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水利建设基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折旧	3971.59	3971.59	3971.59	3971.59	2647.73	79431.87
税前利润	7693.99	7908.39	8295.64	8468.48	-95.84	106735.12
抵亏损额	0.00	0.00	0.00	0.00	0.00	233.96
应纳税所得额	7693.99	7908.39	8295.64	8468.48	0.00	106830.96
所得税	1923.50	1977.10	2073.91	2117.12	0.00	26707.74
税后利润	5770.49	5931.29	6221.73	6351.36	-95.84	80027.38

其中，项目相关税金预测如下：

表 5 税金表

项目	2025	2026	2027	2028	2029	2030
实缴增值税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城建税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教育税附加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地方教育税附加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所得税	0.00	0.00	0.00	176.43	364.91	496.54
年缴税合计	**0.00**	**0.00**	**0.00**	**176.43**	**364.91**	**496.54**

——续表——

项目	2031	2032	2033	2034	2035	2036
实缴增值税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城建税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教育税附加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地方教育税附加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所得税	646.99	772.47	885.79	999.59	1352.36	1550.94
年缴税合计	**646.99**	**772.47**	**885.79**	**999.59**	**1352.36**	**1550.94**

——续表——

项目	2037	2038	2039	2040	2041	2042
实缴增值税	0.00	0.00	0.00	0.00	82.93	615.05
城建税	0.00	0.00	0.00	0.00	5.81	43.05
教育税附加	0.00	0.00	0.00	0.00	2.49	18.45
地方教育税附加	0.00	0.00	0.00	0.00	1.66	12.30
所得税	1681.31	1941.95	1941.95	1941.95	1939.46	1923.50
年缴税合计	**1681.31**	**1941.95**	**1941.95**	**1941.95**	**2032.34**	**2612.35**

——续表——

项目	2043	2044	2045	2046	2047	合计
实缴增值税	615.05	615.05	615.05	615.05	124.69	3282.87
城建税	43.05	43.05	43.05	43.05	8.73	229.80
教育税附加	18.45	18.45	18.45	18.45	3.74	98.49
地方教育税附加	12.30	12.30	12.30	12.30	2.49	65.66
所得税	1923.50	1977.10	2073.91	2117.12	0.00	26707.74
年缴税合计	**2612.35**	**2665.95**	**2762.76**	**2805.97**	**139.66**	**30384.55**

本项目涉及到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税附加、地方教育税附加和企业所得税，根据国家相关税法规定，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有关规定，本项目的所得税税率为 25%、铁路客运收入增值税率 9%、铁路货运收入增值税率 9%、客运有关成本增值税率 13%、货运有关成本增值税率 13%、运量无关成本增值税率 13%、营业外支出增值税率 9%；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为 5%、教育税附加税率为 3%，地方教育税附加税率为 2%；除此之外，本项目还可能产生印花税等，但由于金额较小，方案中暂不考虑。

（四）项目现金流分析测算

根据融资项目覆盖专项债券存续期的运营收入与成本费用测算数据，融资项目运营期内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列融资项目运营期内项目现金流量测算表所示，融资项目的收入与支出能够实现总体平衡。本项目现金流量分析如下表：

表 6 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25	2026	2027	2028	2029	2030
阶段	建设期	建设期	建设期	运营期	运营期	运营期
资本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债	18712.35	7772.19	1533.97	0.00	0.00	0.00
银行贷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运营收入	0.00	0.00	6283.07	19718.40	20678.20	21656.20

流入合计	**18712.35**	**7772.19**	**7817.03**	**19718.40**	**20678.20**	**21656.20**
建设支出	16700.00	5536.00	346.00	0.00	0.00	0.00
运营成本	0.00	0.00	3935.60	12184.20	12590.70	13008.60
税金	0.00	0.00	0.00	176.43	364.91	496.54
专项债还本付息	2012.34	2185.19	2369.01	2374.55	2374.55	2810.55
银行贷款还本付息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发行费	0.00	51.00	3.46	0.00	0.00	0.00
流出合计	**18712.35**	**7772.19**	**6654.07**	**14735.18**	**15330.16**	**16315.68**
净现金流量	**0.00**	**0.00**	**1162.96**	**4983.22**	**5348.04**	**5340.52**
累计净现金流量	**0.00**	**0.00**	**1162.96**	**6146.18**	**11494.23**	**16834.74**

——续表——

项目	2031	2032	2033	2034	2035	2036
阶段	运营期	运营期	运营期	运营期	运营期	运营期
资本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银行贷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运营收入	22732.60	23574.80	24350.40	25131.60	25993.00	27011.00
流入合计	**22732.60**	**23574.80**	**24350.40**	**25131.60**	**25993.00**	**27011.00**
建设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运营成本	13460.40	13765.80	14057.10	14352.00	14669.40	15029.40
税金	646.99	772.47	885.79	999.59	1352.36	1550.94
专项债还本付息	2359.46	2359.46	2359.46	22159.46	11457.26	1277.76
银行贷款还本付息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发行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流出合计	**16466.85**	**16897.73**	**17302.35**	**37511.05**	**27479.02**	**17858.10**
净现金流量	**6265.75**	**6677.07**	**7048.05**	**-12379.45**	**-1486.02**	**9152.90**
累计净现金流量	**23100.49**	**29777.56**	**36825.61**	**24446.16**	**22960.14**	**32113.04**

——续表——

项目	2037	2038	2039	2040	2041	2042
阶段	运营期	运营期	运营期	运营期	运营期	运营期
资本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银行贷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运营收入	27656.80	29061.60	29061.60	29061.60	29061.60	29061.60
流入合计	**27656.80**	**29061.60**	**29061.60**	**29061.60**	**29061.60**	**29061.60**
建设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运营成本	15294.90	15758.40	15758.40	15758.40	15758.40	15758.40
税金	1681.31	1941.95	1941.95	1941.95	2032.34	2612.35
专项债还本付息	11113.26	948.76	948.76	948.76	948.76	948.76
银行贷款还本付息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发行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流出合计	**28089.47**	**18649.11**	**18649.11**	**18649.11**	**18739.51**	**19319.51**
净现金流量	**-432.67**	**10412.49**	**10412.49**	**10412.49**	**10322.09**	**9742.09**
累计净现金流量	**31680.37**	**42092.86**	**52505.35**	**62917.84**	**73239.94**	**82982.02**

——续表——

项目	2043	2044	2045	2046	2047	合计
阶段	运营期	运营期	运营期	运营期	运营期	-
资本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债	0.00	0.00	0.00	0.00	0.00	28018.50
银行贷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运营收入	29061.60	29061.60	29061.60	29061.60	5891.94	512232.41
流入合计	**29061.60**	**29061.60**	**29061.60**	**29061.60**	**5891.94**	**540250.91**
建设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22582.00
运营成本	15758.40	15758.40	15758.40	15758.40	3194.85	287368.55
税金	2612.35	2665.95	2762.76	2805.97	139.66	30384.55
专项债还本付息	948.76	16734.36	17047.12	5274.27	351.54	112312.18
银行贷款还本付息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发行费	0.00	0.00	0.00	0.00	0.00	54.46
流出合计	**19319.51**	**35158.71**	**35568.28**	**23838.65**	**3686.05**	**452701.75**
净现金流量	**9742.09**	**-6097.11**	**-6506.68**	**5222.95**	**2205.89**	**87549.16**
累计净现金流	**92724.11**	**86626.99**	**80120.31**	**85343.27**	**87549.16**	**982643.32**

量						

（五）“融资项目”运营测算期自求平衡评估分析

基本假设条件及预测依据该项目融资现金流入主要通过“融资项目”运营收入实现。“融资项目”销售量、收费标准、运营测算期间各年度收入和各运营年度项目经营成本等预测数据，均以《项目可研报告》和《收益自求平衡方案》中所载预测数据为审核依据。

本项目预计发行债券金额 5100 万元，利率按照 3.20%计算，每半年付息一次，第一次付息的时间是 2026，20 年的本息合计 8364.00 万元。项目还本付息表如下：

表 7 还本付息计划表

日期	2025 上半年	2025 下半年	2026 上半年	2026 下半年
当年借款	0.00	0.00	0.00	5100.00
当期应计利息	0.00	0.00	0.00	0.00
当期偿还本金	0.00	0.00	0.00	0.00
当期还本付息	0.00	0.00	0.00	0.00

——续表——

日期	2027 上半年	2027 下半年	2028 上半年	2028 下半年
当年借款	0.00	0.00	0.00	0.00
当期应计利息	81.60	81.60	81.60	81.60
当期偿还本金	0.00	0.00	0.00	0.00
当期还本付息	81.60	81.60	81.60	81.60

——续表——

日期	2029 上半年	2029 下半年	2030 上半年	2030 下半年
当年借款	0.00	0.00	0.00	0.00
当期应计利息	81.60	81.60	81.60	81.60
当期偿还本金	0.00	0.00	0.00	0.00
当期还本付息	81.60	81.60	81.60	81.60

——续表——

日期	2031 上半年	2031 下半年	2032 上半年	2032 下半年

当年借款	0.00	0.00	0.00	0.00
当期应计利息	81.60	81.60	81.60	81.60
当期偿还本金	0.00	0.00	0.00	0.00
当期还本付息	81.60	81.60	81.60	81.60

——续表——

日期	2033 上半年	2033 下半年	2034 上半年	2034 下半年
当年借款	0.00	0.00	0.00	0.00
当期应计利息	81.60	81.60	81.60	81.60
当期偿还本金	0.00	0.00	0.00	0.00
当期还本付息	81.60	81.60	81.60	81.60

——续表——

日期	2035 上半年	2035 下半年	2036 上半年	2036 下半年
当年借款	0.00	0.00	0.00	0.00
当期应计利息	81.60	81.60	81.60	81.60
当期偿还本金	0.00	0.00	0.00	0.00
当期还本付息	81.60	81.60	81.60	81.60

——续表——

日期	2037 上半年	2037 下半年	2038 上半年	2038 下半年
当年借款	0.00	0.00	0.00	0.00
当期应计利息	81.60	81.60	81.60	81.60
当期偿还本金	0.00	0.00	0.00	0.00
当期还本付息	81.60	81.60	81.60	81.60

——续表——

日期	2039 上半年	2039 下半年	2040 上半年	2040 下半年
当年借款	0.00	0.00	0.00	0.00
当期应计利息	81.60	81.60	81.60	81.60
当期偿还本金	0.00	0.00	0.00	0.00
当期还本付息	81.60	81.60	81.60	81.60

——续表——

日期	2041 上半年	2041 下半年	2042 上半年	2042 下半年
当年借款	0.00	0.00	0.00	0.00
当期应计利息	81.60	81.60	81.60	81.60
当期偿还本金	0.00	0.00	0.00	0.00
当期还本付息	81.60	81.60	81.60	81.60

——续表——

日期	2043 上半年	2043 下半年	2044 上半年	2044 下半年
当年借款	0.00	0.00	0.00	0.00
当期应计利息	81.60	81.60	81.60	81.60
当期偿还本金	0.00	0.00	0.00	0.00
当期还本付息	81.60	81.60	81.60	81.60

——续表——

日期	2045 上半年	2045 下半年	2046 上半年	2046 下半年
当年借款	0.00	0.00	0.00	0.00
当期应计利息	81.60	81.60	81.60	81.60
当期偿还本金	0.00	0.00	0.00	5100.00
当期还本付息	81.60	81.60	81.60	5181.60

——续表——

日期	合计
当年借款	5100.00
当期应计利息	3264.00
当期偿还本金	5100.00
当期还本付息	8364.00

（六）债务资金本息覆盖率测算

融资项目偿付拟发行债券的资金来源为项目建成交付使用后产生的“运营净收益现金流入”。而项目建设期需支付的专项债券利息由项目建设资金偿付，不属于项目运营收入偿付的偿债范畴。对此，通过上述对融资项目预期收益的测算，项目预期“运营净收益”偿付专项债券融资本息情况详见下列“融资项目按假设和设定条件情况下项目测算期内本息覆盖倍数预测表”。

本项目自本期债券发行之日起至所有债券还本付息之日止的期限内，共计可产生净利润 80027.38，应偿还利息为 33930.18 万元，需缴纳的所得税为 26707.74 万元，折旧摊销为 79431.87，据此测算出的项目可偿债利润（EBITDA）为 220097.17 万元。考虑项目其他融资成本后的债务本息和为 112312.18 万元，据此计算出项目每年的覆

盖率（偿债备付率）及累计覆盖率如下表所示：

表 8 覆盖率测算表

项目	2025	2026	2027	2028	2029	2030
项目利润	0.00	0.00	-233.96	763.26	1094.72	1489.61
应偿还利息	2012.34	2185.19	2369.01	2374.55	2374.55	2374.55
所得税	0.00	0.00	0.00	176.43	364.91	496.54
折旧	0.00	0.00	1323.86	3971.59	3971.59	3971.59
息税前利润+折旧	2012.34	2185.19	3458.92	7285.83	7805.77	8332.29
债务本息和	2012.34	2185.19	2369.01	2374.55	2374.55	2810.55
累计本息覆盖率	**1.00**	**1.00**	**1.17**	**1.67**	**1.99**	**2.16**

——续表——

项目	2031	2032	2033	2034	2035	2036
项目利润	1940.97	2317.41	2657.36	2998.77	4057.07	4652.81
应偿还利息	2359.46	2359.46	2359.46	2359.46	1457.26	1277.76
所得税	646.99	772.47	885.79	999.59	1352.36	1550.94
折旧	3971.59	3971.59	3971.59	3971.59	3971.59	3971.59
息税前利润+折旧	8919.02	9420.93	9874.20	10329.41	10838.28	11453.10
债务本息和	2359.46	2359.46	2359.46	22159.46	11457.26	1277.76
累计本息覆盖率	**2.36**	**2.53**	**2.68**	**1.53**	**1.39**	**1.54**

——续表——

项目	2037	2038	2039	2040	2041	2042
项目利润	5043.92	5825.85	5825.85	5825.85	5818.38	5770.49
应偿还利息	1113.26	948.76	948.76	948.76	948.76	948.76
所得税	1681.31	1941.95	1941.95	1941.95	1939.46	1923.50
折旧	3971.59	3971.59	3971.59	3971.59	3971.59	3971.59
息税前利润+折旧	11810.08	12688.15	12688.15	12688.15	12678.20	12614.35
债务本息和	11113.26	948.76	948.76	948.76	948.76	948.76
累计本息覆盖率	**1.44**	**1.58**	**1.71**	**1.84**	**1.97**	**2.09**

——续表——

项目	2043	2044	2045	2046	2047	合计
项目利润	5770.49	5931.29	6221.73	6351.36	-95.84	80027.38

应偿还利息	948.76	734.36	347.12	174.27	5.54	33930.18
所得税	1923.50	1977.10	2073.91	2117.12	0.00	26707.74
折旧	3971.59	3971.59	3971.59	3971.59	2647.73	79431.87
息税前利润+折旧	12614.35	12614.35	12614.35	12614.35	2557.43	220097.17
债务本息和	948.76	16734.36	17047.12	5274.27	351.54	112312.18
累计本息覆盖率	**2.21**	**1.92**	**1.71**	**1.72**	**1.72**	**-**

表 9 覆盖率测算总表

指标	累计项目净利润	应偿还利息合计	还本当年所得税	累计折旧摊销	债务本息和	本息覆盖率
值	**80027.38**	**33930.18**	**0.00**	**79431.87**	**112312.18**	**1.72**
本息覆盖率公式：本息覆盖率=EBITDA/债务本息和=（累计项目净利润+应偿还利息合计+累计折旧摊销+还本当年所得税）/债务本息和。						
说明：累计可偿债金额包括累计的年度净利润、应支付的各类融资利息、折旧摊销，以及还本年的所得税。考虑到还本年以前的所得税已实际缴纳，因此在计算累计覆盖率时，可偿债金额不包含还本年以前已实际缴纳的所得税（即所得税未累计）。						

测算结果显示，债券存续期内，每年的债券本息资金保障倍数（即每年的累计覆盖率）均大于或等于 1。其中，建设期覆盖倍数等于 1，表明项目在建设期实现了资金流入流出的平衡；运营期覆盖率均大于 1.2，表明运营期内项目可偿债资金大于债务本息，债券违约的风险较小。

最终，在项目债券还本后测算的累计覆盖率为 1.72，该覆盖率即本项目债券全生命周期内的覆盖率。

计算结果表明，项目债券存续期间内，项目可偿债利润不论从整体上看或是分年度看均能覆盖项目还本付息资金，总体覆盖率为 1.72，项目债券违约的风险小。

结合以上测算，可预测出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的资金可以满足专项债还本付息的要求。

七、项目财务敏感性分析

本项目压力测试结果如下：

表 10 压力测试表

测试幅度	-0.05	0	0.05
收入压力测试	1.49	1.72	1.95

——续表——

测试幅度	-0.05	0	0.05
成本压力测试	1.85	1.72	1.59

——续表——

测试幅度	-0.05	0	0.05
债券利率变动压力测试	1.72	1.72	1.72

根据以上测算，当收入、成本、专项债券利率等影响债券还本付息的因素在±0.05 范围内变动的情况下，专项债本息保障倍数仍然＞1.2，还本付息资金具有一定的稳定性与风险抵抗能力。

八、融资项目审核评估结论

通过我们对委托方提供的相关资料进行审核，提出融资项目审核评估结论如下:经专项审核评估，我们未发现《项目可研报告》和《融资项目实施方案》中关于融资项目计算期各年度现金流的测算结果存在明显的偏差。

基于财政部对地方政府建设融资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审核要求，根据我们对当前国内融资环境和资本市场的调研，认为项目可以以相较商业银行贷款利率更优惠的融资成本完成资金筹措，为融资项目提供足够的资金支持，保证融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同时，融资项目运营收入作为项目融资资金还款来源，为项目建设提供了较为充足、稳定的现金流入，能够满足项目建设融资还本付息要求。

综上所述，我们认为在相关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前提下，本融资项目拟发行的专项债券预期偿债来源能够合理保障偿还融资本息，实现融资项目收益和融资自求平衡。

九、审核需要说明的事项

1.根据本项目的发生背景和委托目的，本项目专项审核并非执行审计程序，因而不能提供审计保证，以及发表审计意见。

2.由于预期事项通常并非如预期那样发生，并且运营测算期限较长，预测参数发生变化可能形成实质性影响，导致实际结果可能与预测性财务信息存在差异。

3.本项目专项审核评估结论，是在委托方所提供的相关申报资料基础上进行审核确认的。委托方应对报审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相关性和准确性负责。

十、本报告使用的范围

本专项评估报告仅供委托方和政府有关部门对委托人申请发行2026 年内蒙古自治区政府专项债券时参考使用，不得用于本报告所限定范围以外的其他用途，委托方及相关当事人因使用报告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专项审核评估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所在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内蒙古域熙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26/10/19

十一、附件

（一）会计师事务所证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内蒙古城熙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覃德美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火车东站西侧呼和浩特数字经济产业园区D座13层1305房间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5010096

批准执业文号：内财会（2025）67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5年1月24日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

2025年 1月 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50102MA22H9F903

营业执照

（副本）(1-1)

名　　称　内蒙古城熙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覃德美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运行效能评估服务；税务服务；薪酬管理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出　　资　额伍拾万元（人民币元）

成立日期　2024年10月31日

主要经营场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火车东站西侧呼和浩特数字经济产业园区D座13层1305房间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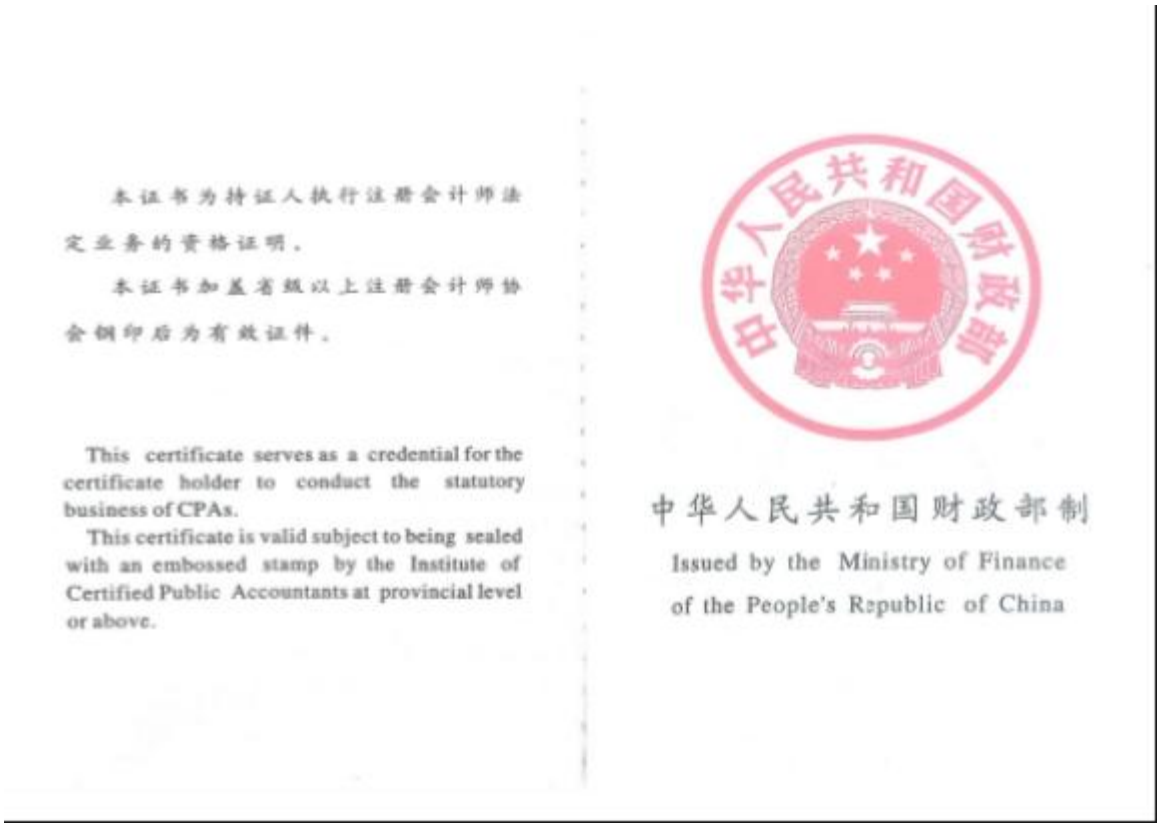
2024年 10月 31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二）覃德美



本证书为持证人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资格证明。

本证书加盖省级以上注册会计师协会钢印后为有效证件。

This certificate serves as a credential for the certificate holder to conduct the statutory business of CPAs.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subject to being sealed with an embossed stamp by th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at provincial level or above.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Issued by the Ministry of Financ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　　名 Full name	聂德美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68-04-26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德州大正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230206196804268161X

证书编号：37150004002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05 年 08 月 08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8年 注册会计师 年检合格专用章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5年 注册会计师 年检合格专用章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3年 注册会计师 年检合格专用章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2年 注册会计师 年检合格专用章

/y /m /d

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6年 注册会计师 年检合格专用章

2016年03月07日

年 月 日
/y /m /d

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 注册会计师 年检合格专用章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7年 注册会计师 年检合格专用章

2017年02月25日

年 月 日
/y /m /d

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9年
注册会计师
年检合格专用章

年 月 日
/y /m /d

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0 年 12 月 17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4 年 12 月 19 日
/y /m /d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11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12

注意事项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三）李欣

本证书为持证人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资格证明。

本证书加盖省级以上注册会计师协会钢印后为有效证件。

This certificate serves as a credential for the certificate holder to conduct the statutory business of CPAs.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subject to being sealed with an embossed stamp by th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at provincial level or above.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Issued by the Ministry of Financ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　　名 Full name　李欣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2-12-27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内蒙古济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50102197212272052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51500040003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内蒙古自治区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y 2019 月/m 7 日/d 8

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李欣2020年度年检通过

李欣2021年度年检通过

李欣2022年检.png

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y 月/m 日/d

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y 月/m 日/d

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1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11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内蒙古济业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0 年/y 08 月/m 12 日/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内蒙古华才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0 年/y 08 月/m 12 日/d

12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内蒙古华才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1 年/y 03 月/m 10 日/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内蒙古中路华才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1 年/y 03 月/m 10 日/d

13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内蒙古中路华才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1 年/y 06 月/m 29 日/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1 年/y 06 月/m 29 日/d

14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内蒙古华才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3 年/y 07 月/m 20 日/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3 年/y 07 月/m 20 日/d

15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内蒙古同正会计师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4 年/y 12 月/m 4 日/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内蒙古注协代管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4 年/y 12 月/m 4 日/d

16

注 意 事 项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